

東普陀講寺
暫免法律責任書申請及牌照申請

私營骨灰安置所發牌委員會決定現階段繼續審核
上述暫免法律責任書申請及牌照申請

私營骨灰安置所發牌委員會(發牌委員會)曾於 2021 年 5 月 6 日公布，在考慮了此個案的情況後，已停止審核上述暫免法律責任書申請及牌照申請。

其後，申請人就發牌委員會提出的事宜多次提交了文件 / 資料。經考慮了這個案的整體實際情況及申請人在上述公布後所提交的文件 / 資料後，發牌委員會決定現階段繼續審核上述暫免法律責任書申請及牌照申請。請注意，現時發牌委員會並未就上述申請作出定奪。

申請人必須迅速採取必需的步驟，以符合《私營骨灰安置所條例》中有關暫免法律責任書申請及與該申請一同遞交的牌照申請的所有規定和發牌委員會指明的所有要求。發牌委員會將會繼續審視申請人在往後提交所須提交的文件 / 資料及符合該些申請的規定 / 要求的情況。發牌委員會將會因應個案的情況，安排舉行公開會議審議上述申請，以就該些申請作定奪。